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11月28日至2026年02月27日止。

第 87365528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9月01日

商 标

Befauvioga

申请人 赵浪

地址 四川省古蔺县德耀镇凤凰住址村7组129号附1号

代理机构 苏州市晟喆知识产权运营有限责任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21类：厨房用具；水晶工艺品；茶具（餐具）；垃圾桶；梳；牙刷；化妆用具；保温瓶；手动清洁器具；除蚊器